

---

## 主要股東

---

### 主要股東

控股股東為時富投資，其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5.27%。

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，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，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之人士（非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）如下：

名稱	身份	股份數目 長倉	持股量 (%)
Jeffnet Inc (附註1)	全權信託之 受託人	996,769,998	48.00
Cash Guardian Limited (附註1)	受控制公司之權益	996,769,998	48.00
時富投資 (附註1)	受控制公司之權益	940,221,198	45.27
CIGL (附註1)	實益擁有人	940,221,198	45.27
Al-Rashid, Abdulrahman Saad先生 (「A1-Rashid先生」) (附註2)	受控制公司之權益	290,690,400	14.00
Abdulrahman Saad Al-Rashid & Sons Company Limited (「ARTAR」) (附註2)	實益擁有人	290,690,400	14.00

---

## 主要股東

---

附註：

- (1) 指同一批996,769,998股股份，分別由時富投資之全資附屬公司CIGL持有940,221,198股股份及Cash Guardian Limited（「Cash Guardian」）（Jeffnet Inc實益擁有其100%權益）持有56,548,800股股份。時富投資乃由Cash Guardian 擁有約34.80%權益。Jeffnet Inc以The Jeffnet Unit Trust之受託人名義持有該等股份，當中之單位乃由一全權信託持有，受益人為關百豪先生（「關先生」）之家屬成員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，關先生、Jeffnet Inc及Cash Guardian被視為擁有全部CIGL透過時富投資所持股份之權益。
- (2) 指由ARTAR（一家由Al-Rashid先生擁有45%權益之受控制公司）持有之同一批290,690,400股股份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，Al-Rashid先生被視為擁有ARTAR所持股份之權益。
- (3) 關先生（董事，上表並無呈列其所持有之權益）擁有及／或被視為擁有合共1,005,169,998股股份(48.40%)之權益，其中CIGL擁有940,221,198股股份，Cash Guardian擁有56,548,800股股份及以其個人名義擁有8,400,000股股份。其所持有之權益詳情載於附錄五「法定及一般資料」一節「4. 董事及專業人士在緊隨股份於主板上市後在本公司股本之權益」標題項下。

除上文所披露者外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而置存之登記冊所記錄，概無其他人士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%或以上之權益或淡倉。